赣州市纪委监委 2019年招募青年见习公告

市纪委和市监委合署办公，实行一套工作机构，两个机关名称，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和国家监察两项职责，系赣州市高校毕业生见习基地。因工作需要，现招募青年见习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招募岗位及人数

共招募见习生18人，具体要求见附件。

二、招募条件

1.离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以及16-24岁登记失业青年；

2.大学本科以上学历，专业见附件；

3.未从事过见习生工作;

4.身体健康，品行端正，有责任心，无违法违纪行为；

5.同等条件下，中共党员优先。

三、薪酬待遇

除见习生补助外（1580元/月），每月按市政府规定标准发给中餐费（440元/月）和交通费等补助（110元/月），不提供住宿。

四、见习期限

一年。

五、报名方式

请符合条件人员携带身份证、《就业创业证》(在常住地街道（乡镇）或社区（居委会）办理失业登记)、毕业证等原件及以上材料复印件(一式两份)、近期1寸同底版免冠彩色照片2张，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9年7月15日(工作日：上午8:30-12:00，下午2:30-6:00)前到市纪委监委组织部1741室报名，联系人：付根伍，电话：0797­—8391380。

附件：2019年见习岗位明细表

2019年6月28日

附件

2019年见习岗位明细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见习岗位名称 | 主要工作内容 | 招募  人数 | 见习  期限 | 招募见习人员专业等要求 |
| 综合岗 | 协助做好机关信息化工作 | 1 | 1年 | 网络工程、软件工程 |
| 协助做好组织人事等有关工作 | 1 | 1年 | 不限专业 |
| 协助做好机关党建有关工作 | 1 | 1年 | 不限专业 |
| 协助做好政策研究有关工作 | 1 | 1年 | 文科类专业 |
| 协助做好资料整理有关工作 | 1 | 1年 | 法律专业 |
| 协助做好巡察日常工作 | 2 | 1年 | 不限专业 |
| 信访投诉受理岗 | 协助做好群众来电来访登记、接待等工作 | 1 | 1年 | 不限专业 |
| 监督检查辅助岗 | 协助做好监督执纪有关工作 | 1 | 1年 | 中共党员，法律、财务相关专业 |
| 1 | 1年 |
| 1 | 1年 |
| 1 | 1年 |
| 1 | 1年 |
| 审查调查辅助岗 | 协助做好审查调查有关工作 | 1 | 1年 |
| 1 | 1年 |
| 1 | 1年 |
| 1 | 1年 |
| 专业技术岗 | 协助做好管理中心电子设备日常维护工作 | 1 | 1年 | 计算机专业 |